

司法拍卖辅助工作 委托告知书

(2022)浙04执恢18号

委托人：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受托人：杭州来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物：平湖市曹桥街道开元悦都 8-1-1504 室

因网络司法拍卖工作需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杭州来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协助完成如下事宜：

- 一、保管司法拍卖标的物钥匙；
- 二、制作照片、视频及标的物文档；
- 三、接受司法拍卖标的物现场看样预约及电话咨询；
- 四、安排司法拍卖标的物现场看样时间并通知看样人；
- 五、维持司法拍卖标的物现场看样秩序，保护司法拍卖标的物安全。

特别提示：受托人提供的信息系受托人通过公开渠道收集整理所得，不代表法院立场，仅供竞买人参考。看样人也可自行向人民法院或者相关办理权证、过户手续的行政职能部门了解、核实情况。



法院联系电话：0573-83688159

申请人或实际占用人电话：无

法院监督电话：0573-82717051